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6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6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选举胡长青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个人简历附后），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下属公司生产用能源供应，降低公司能源整体采购成本，将与关联方江西晨鸣天然气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经营业务往来，预计2018年度交易额上限为人民币35,000万元，有效期至2018年度股东大会。

关联董事陈刚先生按照有关规定回避此项议案的表决。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晨鸣出售万兴置业40%股权的议案》

为进一步整合公司资源，集中优势聚焦主业，提质增效，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晨鸣汉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其持有的武汉晨鸣万兴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兴置业”）40%股权，出售价格以具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后的价格为基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在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关于万兴置业40%股权出售的相关事宜。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件：副董事长个人简历

胡长青先生，52 岁，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加入公司，历任公司技改部长、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分管黄冈晨鸣浆纸项目工作。

目前胡长青先生持有公司 A 股 1,238 股，同时兼任公司控股股东晨鸣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没有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规定的“失信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不得担任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